

证券代码：872895

证券简称：花溪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4-028

新乡市花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29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二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结合通讯方式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4月18日以电话及口头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孙英
-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年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监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工作，并对2023年度工作进行回顾与总结，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《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结合 2023 年度的经营情况，公司编制了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9）、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3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公司报表数据，公司编制了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3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 2024 年发展规划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 年度审计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制度的规定，公司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状况进行审计，并出具了《2023 年度审计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2023 年度审计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>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在公司担任职务者，按照所担任的管理职务领取薪酬，不领取监事津贴。未担任职务的监事，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0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全体监事作为关联方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拟续聘 2024 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积极履行回报股东的义务，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经营收益，在统筹考虑战略发展目标及流动资金需求，保证公司健康、稳定、持续发展的前提下，公司拟实施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新乡市花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7）、《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乡市花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8）及《关于新乡市花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<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对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

日的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及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自评，编制了《新乡市花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2023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0）。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前述报告进行了鉴证，并出具了《新乡市花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3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>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进行说明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新乡市花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<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新乡市花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新乡市花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年4月29日